

# 浙江省地震局文件

浙震发〔2018〕101号

## 关于2018年度浙江省防震减灾科普 教育基地认定结果的通报

各市、县(市、区)地震局(科技局),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处(室):

根据《浙江省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申报和认定管理办法》(浙震发〔2016〕46号),经我局组织专家评审,2018年度有4家单位被认定为浙江省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。现将名单通报如下(排名不分先后):

宁波雅戈尔动物园SOS地震科普馆、泰顺县防震减灾科普馆、安吉县昌硕高级中学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、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。

希望以上单位以此为契机,进一步创新防震减灾科普教育方

式方法，扩大各自基地在防震减灾科普宣传中的社会影响力，为提高全民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做出更大贡献。



---

浙江省地震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19日印发